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4



07

中期報告 2007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架構	3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9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一般資料	30
企業管治報告	39



## 公司資料

### 董事

執行董事：

張虹海先生(主席)

李抗英先生

鄂 萌先生

王 勇先生

曹 璋先生

俞曉陽博士

吳光發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貴興先生

劉 偉教授

金立佐博士

### 公司秘書

黃國偉先生

### 合資格會計師

黃國偉先生

### 授權代表

吳光發先生

黃國偉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

西座3401室

### 網址

<http://www.bdhk.com.hk>

### 股票代號

154

### 股票過戶登記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第三期

25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北京銀行

交通銀行

中信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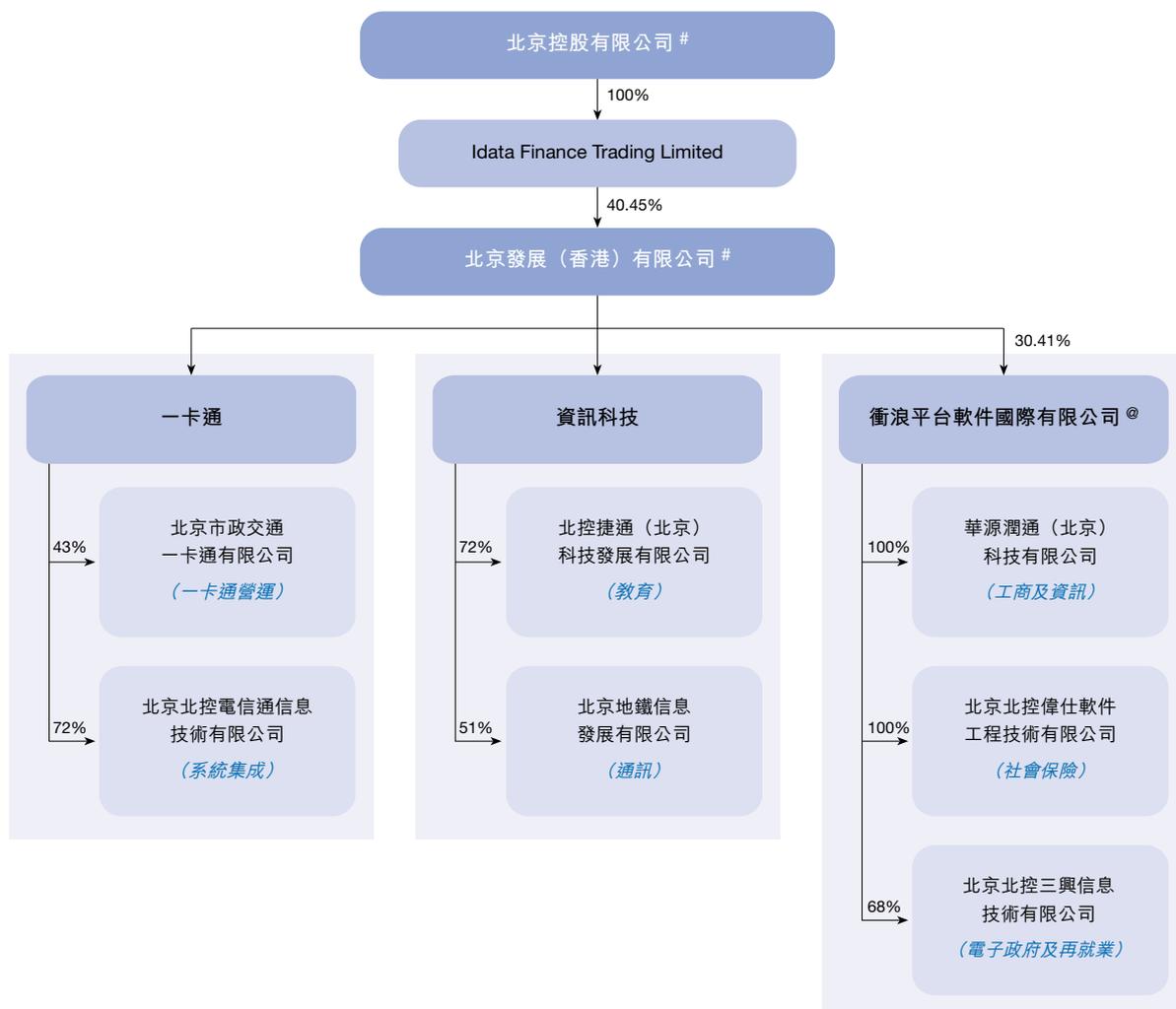
中國民生銀行

華夏銀行



## 公司架構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



#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已確立以基礎設施和公用事業為主的電子支付和結算平台的建設、運營和維護為主營業務，有序地剝離非主營業務，優化和精簡集團結構。本公司於上半年以2,530萬港元完成出售酒樓業務，並已落實於下半年減持本集團持有的若干物業，套現4,000萬港元，在資源整合和業務梳理的流程上已取得了初步的成效。

#### 一卡通

在北京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公交月票，實行持卡四折優惠政策，一卡通的累計發卡量至今已超過1,290萬張(不含140萬張的學生卡)，通行於地鐵、巴士及出租車的公共交通系統，每天交易量超逾1,000萬宗，在明年地鐵自動售檢票系統清算管理中心(ACC)和自動售檢票系統(AFC)投入使用後，將帶動發卡量及交易量的進一步增長。目前已開通的小額消費領域包括北京市高速路不停車收費、園區／校園內小額消費、旅遊景點門票、電影院、停車場、快餐店、路邊電話亭等。

#### 軌道交通

本集團承建的ACC已完成系統測試，具備與北京地鐵測試條件；1、2號線及八通線的AFC通用設備及軟件基本交貨，專用設備售票機、檢票機已經完成工廠驗收；5號線、10號線及4號線的月台安全門已分別開始試運行，安裝調試及設計；5號線及1號線的環境和設備監控系統(BAS)已分別開始試運行及安裝調試。



### 地鐵通訊平台

本公司與北京市地鐵運營公司已成立合資公司「北京地鐵信息發展有限公司」，組建北京地鐵民用通訊系統信息服務平台。1、2號線系統工程將於二零零八年奧運開幕前投入使用，向各類運營商和增值服務提供商提供民用通訊信號引入服務，為乘客提供語音、圖像、數據、音視頻廣播等多媒體信息服務和無線數據等增值服務。

### 衝浪平台

通過衝浪平台於上半年的資本重組，給本公司帶來1.89億港元的資本增值。衝浪平台收購華源潤通集團的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功完成，本公司持有衝浪平台的股權已進一步攤薄至30.4%。預期華源潤通集團可以為衝浪平台帶來可觀的利潤，衝浪平台的主營業務將更加明確，業務模式更加完善，市場管道更加豐富，為本公司創造更大的投資回報。

### 展望

隨著北京公交系統的逐步完善、地鐵網絡的擴展，將大大改善一卡通的使用情況，從而為本公司大力拓展一卡通小額消費業務創造更佳的條件。本公司將加強一卡通公司的控制權，爭取盡快落實若干相關的商務協議，業務扭虧為盈，並在小額消費領域實現質的突破。

乘勝前進，再攀新高。本公司將進一步樹立並做大做強主營業務，大力拓展市場，奠定公司的盈利基礎，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以卓越的成績回饋社會，回報股東。



## 財政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出售所持北發阿一鮑魚集團有限公司(「北發阿一」)股權，本集團的酒樓業務自此結束。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持續經營業務綜合收入為9,700萬港元，比去年同期4,400萬港元上升120%，主要是受惠於有關軌道交通的資訊科技項目帶動。

期內，因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衝浪平台」)配售7.68億股新股份以及其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若干購股權而使本集團所持的衝浪平台股權被攤薄，為本集團帶來6,900萬港元之特殊收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衝浪平台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而本集團自此不再將衝浪平台及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再出售2.2億股衝浪平台股份，獲得1.2億港元之特殊收益。另一方面，本集團亦為其他投資及應收款項計提一次性撥備2,500萬港元。

在扣除上述特殊項目，期內經營及投資虧損分別4,000萬港元及1,200萬港元後，期內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純利分別為1.12億港元及1,600萬港元(當中包括出售北發阿一之收益400萬港元)。總結，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總額為1.31億港元，由去年同期的虧損1,800萬港元轉虧為盈。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680,981,150股已發行股份。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13.03億港元及2.95億港元。股東權益增加3.8億港元至9.45億港元，主要由於於期內本公司按每股4.3港元的價格發行5,000萬股新股份、衝浪平台股本重組而產生之收益以及購股權持有人行使本公司若干購股權所致。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比率：	<b>5.4%</b>	12.5%
— 銀行借貸	<b>5,400萬港元</b>	8,300萬港元
— 總權益	<b>10.08億港元</b>	6.65億港元
流動比率：	<b>326%</b>	190%
— 流動資產	<b>9.63億港元</b>	6.71億港元
— 流動負債	<b>2.95億港元</b>	3.54億港元

與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3.4億港元至6.42億港元，其中港元佔約75%，人民幣佔約25%。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人民幣兌港元穩步升值，故本集團在未來將附屬公司資產綜合入賬時將會錄得匯兌收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相當於5,000萬港元(為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5.5厘，並須於一年內償還)，而其餘以新加坡幣計值的有抵押銀行貸款400萬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全數償清。

###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400萬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佔共同控制企業資本承擔1,600萬港元，及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聘用約400名(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名)全職僱員。僱員的薪酬水平具有市場競爭力，並按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及公司業績發放購股權及花紅。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及本集團各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虹海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97,084	44,460
銷售成本		(80,604)	(27,656)
毛利		16,480	16,804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4	69,083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5	119,532	–
銀行利息收入		2,896	60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1,528	7,820
銷售及分銷費用		(8,081)	(7,656)
行政費用		(49,983)	(40,868)
其他開支		(25,199)	–
財務成本	6	(1,338)	(3,395)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662)	(270)
共同控制企業		(11,836)	(922)
稅前溢利／(虧損)	7	112,420	(27,879)
稅項	8	(325)	(225)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12,095	(28,1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9	16,251	4,874
期內溢利／(虧損)		128,346	(23,230)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121,838	(19,872)
已終止經營業務		9,556	1,833
少數股東權益		131,394	(18,039)
		(3,048)	(5,191)
		128,346	(23,23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港仙)			
－期內溢利／(虧損)		20.90	(3.65)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9.38	(4.02)
攤薄(港仙)			
－期內溢利		20.76	不適用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19.25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24	68,858
投資物業		35,640	48,390
商譽		105,497	140,964
其他無形資產		9,233	11,78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8,309	6,824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55,579	67,520
可供出售之投資		-	1,160
應收貿易賬款	12	6,285	7,756
其他應收款項		-	797
遞延稅項資產		403	484
<b>總非流動資產</b>		<b>340,570</b>	<b>354,542</b>
<b>流動資產</b>			
待出售物業		44,108	-
存貨		24,924	65,687
合約工程客戶欠款		26,873	12,71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89,221	161,36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賬款及按金		135,671	128,621
抵押存款		17,488	21,331
現金及銀行結存		624,464	281,052
<b>總流動資產</b>		<b>962,749</b>	<b>670,777</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87,233	96,191
欠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27,621	15,998
應繳稅項		150	6,0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26,480	158,681
計息銀行貸款		53,960	76,928
<b>總流動負債</b>		<b>295,444</b>	<b>353,85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667,305</b>	<b>316,92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07,875</b>	<b>671,463</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	6,423
<b>資產淨值</b>		<b>1,007,875</b>	<b>665,040</b>
<b>權益</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680,981	591,981
儲備		264,466	(26,646)
		<b>945,447</b>	<b>565,335</b>
<b>少數股東權益</b>		<b>62,428</b>	<b>99,705</b>
<b>總權益</b>		<b>1,007,875</b>	<b>665,040</b>



##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儲備 基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率變動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91,981	5,961*	5,214*	30,877*	34,883*	8,902*	(112,483)*	565,335	99,705	665,040
匯兌調整	-	-	-	-	-	550	-	550	(58)	492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期內										
總收入及開支	-	-	-	-	-	550	-	550	(58)	492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131,394	131,394	(3,048)	128,346
期內總收入及開支	-	-	-	-	-	550	131,394	131,944	(3,106)	128,838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15,000	15,0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	(15,180)	(15,180)
終止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	-	-	-	-	-	-	-	(33,597)	(33,597)
轉撥至中國儲備基金	-	-	-	-	1,134	-	(1,134)	-	-	-
轉撥至保留溢利/(累積虧損)	-	-	(4,083)	(461)	-	-	4,544	-	-	-
分派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394)	(394)
發行股份	89,000	165,000	-	-	-	-	-	254,000	-	254,000
股份發行開支	-	(5,832)	-	-	-	-	-	(5,832)	-	(5,83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80,981	165,129*	1,131*	30,416*	36,017*	9,452*	22,321*	945,447	62,428	1,007,875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93,981	-	-	31,799	30,392	839	(120,994)	436,017	80,543	516,560
匯兌調整	-	-	-	-	-	(10)	-	(10)	(20)	(30)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期內										
總收入及開支	-	-	-	-	-	(10)	-	(10)	(20)	(30)
期內虧損	-	-	-	-	-	-	(18,039)	(18,039)	(5,191)	(23,230)
期內總收入及開支	-	-	-	-	-	(10)	(18,039)	(18,049)	(5,211)	(23,260)
轉撥至中國儲備基金	-	-	-	-	1,236	-	(1,236)	-	-	-
轉撥至保留溢利/(累積虧損)	-	-	-	(460)	-	-	460	-	-	-
分派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1,200)	(1,200)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493,981	-	-	31,339	31,628	829	(139,809)	417,968	74,132	492,100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綜合儲備264,4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綜合儲備26,646,000港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476)	30,8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7,340	(16,90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9,362	(4,483)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淨增加	343,226	9,41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281,052	138,76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86	(3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624,464	148,1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624,464	160,841
銀行透支	-	(12,690)
	624,464	148,15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經營根據業務之性質及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代表各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承受之風險及賺取之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之單位有所不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資訊科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95,268	1,816	-	97,084	143,784	240,868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部份權益的收益	69,083	-	-	69,083	-	69,08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的收益	119,532	-	-	119,532	-	119,532
出售已終止經營 業務的收益	-	-	-	-	4,309	4,30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528	-	-	1,528	430	1,958
總額	285,411	1,816	-	287,227	148,523	435,750
分類業績	140,852	(3,739)		137,113	17,094	154,207
銀行利息收入				2,896	16	2,912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13,753)	-	(13,753)
財務成本				(1,338)	(250)	(1,588)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598)	(64)	-	(662)	-	(662)
共同控制企業	(11,836)	-	-	(11,836)	1,105	(10,731)
稅前溢利				112,420	17,965	130,385
稅項				(325)	(1,714)	(2,039)
期內溢利				112,095	16,251	128,346



## 2.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終止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訊科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酒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43,491	969	-	44,460	132,290	176,750
內部分類銷售	-	225	(225)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789	-	-	7,789	308	8,097
總額	<u>51,280</u>	<u>1,194</u>	<u>(225)</u>	<u>52,249</u>	<u>132,598</u>	<u>184,847</u>
分類業績	<u>(16,661)</u>	<u>(240)</u>		<u>(16,901)</u>	7,380	<u>(9,521)</u>
銀行利息收入				608	27	635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6,999)	-	(6,999)
財務成本				(3,395)	(811)	(4,206)
應佔下列公司盈虧：						
聯營公司	(155)	(115)	-	(270)	-	(270)
共同控制企業	(922)	-	-	(922)	-	(922)
稅前溢利／(虧損)				<u>(27,879)</u>	6,596	<u>(21,283)</u>
稅項				<u>(225)</u>	<u>(1,722)</u>	<u>(1,947)</u>
期內溢利／(虧損)				<u>(28,104)</u>	<u>4,874</u>	<u>(23,230)</u>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出售貨物之淨發票值、建造合約之合約收益適當部份、提供服務之價值、租金總收入及酒樓營運收入。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建造合約	67,150	21,401
提供服務	28,118	22,090
租金總收入	1,816	969
酒樓業務收入	143,784	132,290
	<b>240,868</b>	<b>176,750</b>
應佔：		
簡明綜合損益表呈報之持續經營業務	97,084	44,460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a)	143,784	132,290
	<b>240,868</b>	<b>176,750</b>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免息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推算利息	351	6,473
中國及海外稅項補助	1,320	1,313
其他	287	342
	<b>1,958</b>	<b>8,128</b>
應佔：		
簡明綜合損益表呈報之持續經營業務	1,528	7,820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a)	430	308
	<b>1,958</b>	<b>8,128</b>



#### 4.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為69,083,000港元，乃由於(i)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衝浪平台」，為本公司當時的間接附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及二零零七年五月發行300,000,000股及468,000,000股新普通股；及(ii)若干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衝浪平台之購股權，以換取衝浪平台46,300,000股普通股後，導致本公司所持衝浪平台之實益權益由55.05%攤薄至45.43%所致。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本集團不再將衝浪平台及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故衝浪平台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而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終止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終止綜合入賬之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06
商譽	31,119
其他無形資產	1,084
存貨	3,449
應收貿易賬款	42,918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10,3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39,986
應付貿易賬款	(7,579)
應繳稅項	(1,12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4,821)
少數股東權益	(49,357)
自附屬公司權益重新分類為聯營公司權益	<u>71,522</u>

#### 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119,532,000港元乃來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以現金代價136,400,000港元出售衝浪平台220,000,000股普通股。



##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透支之利息	1,588	3,206
欠中間股控公司之貸款利息	-	1,000
	<b>1,588</b>	<b>4,206</b>
應佔：		
簡明綜合損益表呈報之持續經營業務	1,338	3,395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a)	250	811
	<b>1,588</b>	<b>4,206</b>

## 7.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虧損) (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 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5,605	5,4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90	1,17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1,160	4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9,874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撥備@	4,146	-
存貨減值撥備*	1,696	-

\* 該等款項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 該等款項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 8.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並根據有關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作出。

根據中國有關的稅務條例及規則,本公司於國內的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享有企業所得稅之豁免及寬減。若干於國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所得稅率介乎7.5%至33%之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期內開支	51	150
本期—其他地區		
期內開支	1,825	1,817
以前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3	(20)
遞延	80	—
期內之稅項開支	<b>2,039</b>	<b>1,947</b>
應佔:		
簡明綜合損益表呈報之持續經營業務	325	225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a)	1,714	1,722
	<b>2,039</b>	<b>1,947</b>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開支1,000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盈虧」中。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與卓活有限公司簽訂之有條件買賣協議，本公司以現金代價25,300,000港元出售所持北發阿一之全部51%權益(「出售」)。本公司獨立股東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批准出售，而股份轉讓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完成。

代價之50%(即12,65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支付，而餘下的12,65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根據本公司與卓活有限公司簽訂之抵押及轉讓契約，卓活有限公司將北發阿一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5%抵押及轉讓予本公司，作為其向本公司按時清付代價餘額之抵押。

本集團酒樓業務僅由北發阿一進行，故本集團酒樓業務於出售完成後終止。

(a) 計入截至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概述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3	<b>143,784</b>	132,290
銷售成本		<b>(65,890)</b>	(59,874)
毛利		<b>77,894</b>	72,416
銀行利息收入		<b>16</b>	2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b>430</b>	3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b>(64,482)</b>	(64,581)
行政費用		<b>(1,057)</b>	(763)
財務成本	6	<b>(250)</b>	(811)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盈虧		<b>1,105</b>	-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前溢利		<b>13,656</b>	6,596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9(b)	<b>4,309</b>	-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前溢利		<b>17,965</b>	6,596
稅項	8	<b>(1,714)</b>	(1,722)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b>16,251</b>	4,874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b)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的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39
商譽	1,545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210
存貨	53,245
應收貿易賬款	7,385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19,788
抵押存款	522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135
應付貿易賬款	(18,047)
應繳稅項	(2,7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38,505)
計息銀行貸款	(16,626)
少數股東權益	(15,180)
	<hr/> 22,000
已變現滙兌變動儲備	(1,309)
出售的相關成本	30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收益－附註9(a)	4,309
	<hr/> 25,300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c) 計入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現金流淨額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972	7,3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7)	(6,8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55)	(2,13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出	<u>(160)</u>	<u>(1,558)</u>

(d)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仙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仙 (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	<u>1.52</u>	<u>0.37</u>
被已終止經營業務攤薄的每股盈利	<u>1.51</u>	<u>不適用</u>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 (d)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盈利(續)

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準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重列)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於應佔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9,556,000港元	1,833,000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u>628,794,962</u>	<u>493,981,150</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u>632,958,980</u>	不適用

##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假設視為行使兌換普通股的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而以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期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期內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之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1,838	(19,87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d)	9,556	1,833
	<b>131,394</b>	<b>(18,039)</b>
普通股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9(d)	628,794,962	493,981,150
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64,018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9(d)	<b>632,958,980</b>	



## 11.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均有不同之信貸政策，視乎彼等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若干客戶可分三年攤還建築合約款項。為盡量減低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本集團已編製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並會密切注視有關情況。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均不附帶利息。

根據付款期限及扣除減值後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及三個月內	<b>86,657</b>	137,094
四至六個月	<b>1,698</b>	1,346
七至十二個月	<b>4,003</b>	14,369
超過一年	<b>3,148</b>	16,316
	<b>95,506</b>	169,125
列作流動資產部份	<b>(89,221)</b>	(161,369)
長期部份	<b>6,285</b>	7,756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附帶利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償付。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40,906	74,992
四至六個月	33,807	4,542
七至十二個月	6,644	3,026
超過一年	5,876	13,631
	<b>87,233</b>	<b>96,191</b>

### 14. 股本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0</b>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80,981,150股(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981,15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b>680,981</b>	591,981

根據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向股東配發50,000,000股每股面值4.3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為21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配發39,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本公司普通股，總現金代價(未扣除開支)為39,000,000港元。



## 14. 股本(續)

經參考上述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變動情況，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交易摘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91,981,150	591,981	5,961	597,942
配發新股	89,000,000	89,000	165,000	254,000
股份發行開支	-	-	(5,832)	(5,83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b>680,981,150</b>	<b>680,981</b>	<b>165,129</b>	<b>846,110</b>

結算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位董事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後，按每股1港元配發5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而發行的購股權之詳情載於第32至34頁「一般資料」中「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佔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	<b>15,627</b>	16,363

## 17. 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一間聯營公司：			
承包費用	(i)	9,046	—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開支	(ii)	—	1,000
本集團董事擁有實益權益之企業：			
銷售產品	(iii)	—	631

附註：

- (i) 向一間聯營公司繳付之分包費用乃參考本公司向第三方繳付的價格定價。
- (ii)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開支乃按未償還貸款本金以每年4%息率收取費用。
- (iii) 向關連方之出售乃按估計市場價格定價。



## 17. 關連方交易 (續)

### (b) 與關連方的往來結餘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關連方的欠款：		
同系附屬公司	1,827	2,558
共同控制企業	2,834	6,594
一間聯營公司	191	5
少數股東	1,698	1,625
關連公司	15,431	25,328
欠關連方的款項：		
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610	1,066
聯營公司	6,527	3,877
少數股東	-	11,008
一間關連公司	500	-

除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13,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96,000港元)為有抵押，並須於二零零八年前分期償還外，與關連方的往來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94	1,947
離職後福利	32	36
僱員購股權福利	394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金總額	1,820	1,983



## 18.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生以下重大事項：

- (a)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衝浪平台全資附屬公司Proud Stars Limited(為本公司聯營公司)與李克誠先生訂立協議，以總代價500,000,000港元向李克誠先生收購Full Trump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該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i)發行1,560,000,000股衝浪平台新普通股，及(ii)發行本金總額200,246,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衝浪平台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該項收購。收購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完成，而完成收購後，本集團所持衝浪平台權益由40.56%攤薄至30.41%。

- (b)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本公司持有90%權益之附屬公司北新投資有限公司(「北新」)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北新以現金代價12,750,000港元出售於結算日賬面淨值為12,750,000港元之新加坡投資物業。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完成。

- (c)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32,000,000港元出售賬面淨值31,358,000港元之香港工業物業。該項交易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底前完成。

## 19. 比較數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所持北發阿一權益，故本集團之酒樓業務已結束。因此，簡明綜合收益表之若干比較數額已重列，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此外，若干比較數額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 一般資料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與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在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各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中之長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權益地位及性質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張虹海先生	6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09
李抗英先生	304,000	直接實益擁有	0.04
鄂 萌先生	601,000	直接實益擁有	0.09
曹 璋先生	19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03
吳光發先生	8,792,755*	通過受控法團	1.29
吳光發先生	1,6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23

\* 該8,792,755股股份由吳光發先生實益擁有之公司Sunbird Holdings Limited持有。



**董事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續)

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普通股份中擁有之長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與 本公司關係	股份數目	權益地位 及性質	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鄂萌先生	北京控股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主要股東	6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01

董事在本公司購股權中擁有之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中分別披露。

除上述外，吳光發先生為符合公司應有最少股東之要求，以個人名義代表本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非實益之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登記，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候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各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 本公司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目的為使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保持並提高股東之長遠回報，為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吸引及保留具經驗及技能之僱員，並為僱員日後之貢獻作出獎賞。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僱員。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10年內有效。

現時按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在行使後，數目最多相等於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可向計劃的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為當時按計劃已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25%。

承授人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8天內支付象徵性總代價1港元接納建議。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決定，在若干歸屬期後生效，並在接納購股權建議當日起計五年內或計劃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終止。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可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之持有人無權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者之姓名或類別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b>執行董事：</b>				
張虹海先生	(b)	4,000,000	(600,000)	3,400,000
李抗英先生	(a)	2,700,000	(2,700,000)	—
	(b)	800,000	(800,000)	—
		3,500,000	(3,500,000)	—
鄂 萌先生	(a)	1,200,000	(1,200,000)	—
	(b)	1,600,000	(1,600,000)	—
		2,800,000	(2,800,000)	—
王 勇先生	(b)	3,000,000	(3,000,000)	—
曹 璋先生	(a)	2,500,000	(2,500,000)	—
	(b)	500,000	(500,000)	—
		3,000,000	(3,000,000)	—
俞曉陽博士	(b)	2,800,000	—	2,800,000
吳光發先生	(a)	1,200,000	(1,200,000)	—
	(b)	1,600,000	(1,600,000)	—
		2,800,000	(2,800,000)	—
<b>其他僱員：</b>				
合計	(a)	6,200,000	(6,200,000)	—
	(b)	17,100,000	(17,100,000)	—
		23,300,000	(23,300,000)	—
		45,200,000	(39,000,000)	6,200,000



##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續)

附註：

- (a)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本公司股份1.00港元\*。該等購股權可分為三等份行使。首部份可自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起隨時行使，而其餘各部份則可在其後每年之一月一日起行使。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行使。
- (b)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本公司股份1.00港元\*。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隨時行使，如未獲行使，則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失效。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會因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行使的購股權為39,000,000份。本公司股份在購股權獲行使前當日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71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6,200,000份，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0.9%。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會使本公司額外發行6,200,000股普通股，令股本增加6,2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至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期間，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5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使本公司股本增加500,000港元。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4.34港元。

### 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衝浪平台」)

本公司前附屬公司衝浪平台(於二零零七年五月成為本公司聯營公司，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衝浪平台計劃」)，以獎勵對衝浪平台集團營運成功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衝浪平台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衝浪平台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衝浪平台集團之全職僱員、諮詢人及顧問。衝浪平台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



**購股權計劃**(續)

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衝浪平台」)(續)

根據衝浪平台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現時為衝浪平台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數目之30%。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衝浪平台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以衝浪平台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為限。

承授人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天內支付象徵性總代價1港元接納建議。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衝浪平台董事酌情決定，自購股權視為授出或接納日期開始。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衝浪平台董事釐定，惟不可低於(i)衝浪平台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衝浪平台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購股權之持有人無權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衝浪平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者之類別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b>僱員：</b>					
合計	(a)	8,800,000	-	(8,100,000)	700,000
	(b)	-	22,200,000	(22,200,000)	-
		<u>8,800,000</u>	<u>22,200,000</u>	<u>(30,300,000)</u>	<u>700,000</u>
<b>諮詢人及顧問：</b>					
合計	(a)	33,000,000	-	(27,000,000)	6,000,000
		<u>41,800,000</u>	<u>22,200,000</u>	<u>(57,300,000)</u>	<u>6,700,000</u>

附註：

- (a)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衝浪平台股份0.14港元\*。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隨時行使，如未獲行使，則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失效。



## 購股權計劃(續)

衝浪平台軟件國際有限公司(「衝浪平台」)(續)

附註:(續)

- (b)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衝浪平台股份0.044港元\*。衝浪平台股份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為每股0.042港元。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起隨時行使，如未獲行使，則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失效。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會因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授出之22,200,000份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394,000港元，悉數於衝浪平台集團之損益表確認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購股權利益。截至授出日期之購股權公平值使用Black-Scholes-Merton期權定價模式估值，並已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行使的購股權為57,300,000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衝浪平台股份於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362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衝浪平台根據衝浪平台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6,700,000份，佔衝浪平台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0.14%。根據衝浪平台現有資本架構，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會使衝浪平台額外發行6,700,000股普通股，令股本增加67,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871,000港元(未扣除任何發行開支)。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6,0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使衝浪平台股本增加6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780,000港元(未扣除任何發行開支)。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衝浪平台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0.71港元。由於一名僱員辭任，其獲授之700,000份購股權相應作廢。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已授出392,3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衝浪平台股份0.79港元，當中包括分別向衝浪平台董事、衝浪平台僱員與及衝浪平台諮詢人及顧問授出277,400,000份、100,900,000份及14,000,000份購股權。於緊隨授出購股權當日前的交易日，衝浪平台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為每股0.77港元。購股權行使期為五年，每年可行使不多於獲授購股權的25%，惟於獲授購股權當日起計首六個月內不得行使任何該等購股權。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股東：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中之長倉：

名稱	附註	所持 股份數目	身份及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Idata Finance Trading Limited (「Idata」)		275,675,000	直接實益擁有	40.48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	(a)	275,675,000	透過受控法團	40.48
Beijing Enterprises Investments Limited (「BEIL」)	(a)	275,675,000	透過受控法團	40.48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	(a)	275,675,000	透過受控法團	40.48
Trophy Fund		72,891,250	直接實益擁有	10.70
Troph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TAML」)	(b)	79,841,250	投資經理	11.72
永菱通金融有限公司(「永菱通金融」)	(b)	80,041,250	投資經理	11.75
洪錦標先生(「洪先生」)	(b)	80,041,250	透過受控法團	11.75
Chu Jocelyn女士(「Chu女士」)	(b)	80,041,250	透過受控法團	11.75
Citigroup Inc.		74,865,250	證券權益	10.99
Citigroup Inc.		166,000	託管法團／認可借貸代理	0.02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中之長倉：(續)

附註：

- (a) 所披露權益包括Idata持有之股份。北京控股直接持有Idata全部股權，而BEIL、Modern Orient Limited(「MOL」)及Beijing Enterprises Group (BVI) Company Limited(「BEBVI」)分別直接持有北京控股21.58%、9.64%及39.62%股權。BEIL直接持有MOL全部股權，BEBVI直接持有BEIL 72.72%股權，而北控集團直接持有BEBVI全部股權。因此，北京控股、BEIL及北控集團視為擁有Idata所持股份之權益。
- (b) 所披露權益包括Trophy Fund所持之股份。TAML及永菱通金融為Trophy Fund之投資經理。洪先生分別實益擁有TAML及永菱通金融100%及50%權益。Chu女士為洪先生之配偶。因此，TAML、永菱通金融、洪先生及Chu女士視為擁有Trophy Fund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於公開途徑所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編製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有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及設立正式及透明之程序以保障及提升股東之權益。董事認為，公司在回顧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1.1及A.4.1條除外。

- (1) 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成員須定期舉行會議，每年最少須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該等常規董事會會議。不過，本公司認為在適當時間舉行董事會會議商討新事項會更為有效。
- (2)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委任指定年期，須予重選。然而，本公司之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年期。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之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條文。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於回顧期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要求及操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其角色及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審核財務報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採納之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相關工作。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貴興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偉教授及金立佐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乃按照守則條文成立，其角色及職責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離職或終止委任之應得賠償)，並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之薪酬。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主席張虹海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貴興先生、劉偉教授及金立佐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

##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將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事宜。於回顧期內，董事會已審閱由管理層提供之營運及財務報告、預算及業務計劃。

